

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陕西星耀聚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4
3.3 查阅情况	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6 诚信承诺	9

1 概述

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位于汉阴县城关镇月河村 3 组，属于陕西汉阴经开区城关月河工业园片区。本项目拟租赁 1 栋新建标准化厂房用于建设单晶硅靶车间，新建仓储加工厂房 1 栋，清洗车间 1 座、动力站 1 座，外围配套冷却、氩气、除尘、压滤、排气等系统，以及消防、水、电相关设施设备。厂房总占地约 4937.18m²。总建筑面积约 9174.41m²。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 1 条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材加工生产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及配套文件相关要求，我公司在对《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开展评价工作期间，依法进行了公示，现对公示的内容、时间、方式等内容以及是否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中的要求进行说明。

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 7 个工作日内，采取网络公示的方式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2024 年 12 月环评单位编制完成《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后，我公司严格按照《办法》及配套文件相关要求，同步采用网络平台盒报纸两种方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在首次和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社会公众、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的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委托陕西稳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随后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采取网络公示的方式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1)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3)环评单位基本信息；(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5)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6)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上述信息公示日期 2024 年 10 月 14 日是在建设单位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评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办法》对首次信息公开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载体选取“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属于网络平台，符合《办法》要求。网络平台公示时间为2024年10月14日。网址为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1&proid=ad91197f3b272d812f009526eb56200e>，网络截图见图1。



图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社会公众、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组织的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陕西稳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征求意见稿的内容进行了公示。

公示内容主要包括：(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包含了环境影响的主要内容，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要求。

我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20 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网络公示，共计 10 个工作日；并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12 月 7 日在《安康日报》上进行报纸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及时限均符合《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和第三十一条对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载体选取“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符合《办法》要求，网络平台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6 日，10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链接为：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2&proid=ad91197f3b272d812f009526eb56200e>。截图见图 2。



- 首页
- 项目公示
- 其他公示
- 报告资料
- 供需对接
- 危废管理评估
- 关于我们

年产1200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参公示

[字号: 小中大]

发布日期: 2024年12月06日

浏览次数: 2次

《年产1200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等相关规定，现向公众征求意见。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 年产1200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

建设地点: 汉阴县城关镇月河村3组

项目概况: 建设厂房1栋7000平方米, 仓库1栋4000平方米, 购置半导体单晶炉、截断机、开方磨倒机、检测设备, 配套冷却、废气、除尘、压滤、排气等系统, 完善消防、水、电相关设施设备, 建成年产半导体硅靶1200吨。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

(1) 《年产1200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附件）

(2) 纸质报告书查阅及获取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 陕西星耀聚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璟

联系方式（电话或邮箱等）: 18094364615

环评单位名称: 陕西德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孟晓菲

联系电话: 18710810165

邮箱: 994014651@qq.com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当地政府、法人和其他组织、专家等, 均可提出意见。

四、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工程有意见和建议, 以公众意见表的方式, 根据以上联系方式直接到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提出意见; 或发E-Mail至评价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 自2024年12月6日至2024年12月20日止。公示期间, 对项目建设有异议、疑问或建议的公众可以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主管部门提出意见或建议。

陕西星耀聚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 12月 6日

附件: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征求意见稿）

年产1200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自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pdf

年产1200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自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项目公示情况

信息公开

状态: 已发布

日期: 2024年10月14日

公参公示

状态: 已发布

日期: 2024年12月6日

全本公示

状态: 无

日期: 无

竣工公示

状态: 无

日期: 无

调试公示

状态: 无

日期: 无

验收公示

状态: 无

日期: 无

图 2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载体选取《安康日报》，报纸平台公示时间为2024年12月6日、2024年12月7日，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

《安康日报》属于公众普遍能接触到的刊物，选取安康日报作为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符合《办法》第十一条对征求意见稿公示的相关要求。报纸公示部分截图

图 3 2024 年 12 月 6 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3.3 查阅情况

《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发布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网站 <https://www.js-eia.cn/project/detail?type=2&proid=ad91197f3b272d812f009526eb56200e>；纸质报告书存放于陕西星耀聚源科技有限公司，公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要求。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位于汉阴县城关镇月河村 3 组，属于陕西汉阴经开区城关月河工业园片区。2018 年 5 月，汉阴县月河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委托中圣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陕西汉阴经开区总体规划（2019-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0 年 12 月取得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审查意见的函（陕环环评函〔2020〕86 号），在规划环评形成期间，依照《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等符合《陕西汉阴经开区总体规划（2019-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的相关要求，根据《办法》第三十一条，本项目未采取张贴公告的方式开展公众参与。

根据两次公示期间的公众意见反馈情况，本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厂址区域附近环境敏感目标较少，区域环境敏感程度不高，因此，未组织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轮值等深度公众参与会议。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在首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我公司承诺，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要遵守环境保护规范，严格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要求落实环保措施，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低。

6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吸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年产 1200 吨半导体硅靶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陕西星耀聚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陕西星耀聚源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 年 12 月 25 日